

证券代码：300114

证券简称：中航电测

公告编号：2022-014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内容详见2022年4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就法律意见书中相关内容更正说明如下：

一、更正前：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本所对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A股股东的股票帐户卡、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含表决权）和身份证等进行了验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验证其身份。”

更正后：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本所对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A股股东的股票帐户卡、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含表决权）和身份证等进行了验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验证其身份。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9名，持有公司313,161,484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3.009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人，代表股份295,068,28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947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5人，代表股份23,088,36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9082%。”

二、更正前：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进行审议，会议采取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逐项进行了表决，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了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表决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审议本议案时回避了表决。

- (9)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卫福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制度>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表决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更正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进行审议，会议采取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以记

名表决的方式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逐项进行了表决,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了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表决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318,153,8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1%;反对 2,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3,113,1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9%;反对 2,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318,153,8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1%;反对2,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3,113,1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9%;反对 2,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318,154,2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3,113,5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6%;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318,153,8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1%;反对2,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

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3,113,1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9%；反对 2,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318,153,8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1%；反对2,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3,113,1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9%；反对 2,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318,153,8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1%；反对2,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3,113,1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9%；反对 2,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318,154,2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3,113,5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6%；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

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审议本议案时回避了表决。

同意11,016,978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2%；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1,016,978股，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2%；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卫福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318,154,2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3,113,5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6%；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4%；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制度>的议案》

同意318,154,2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23,113,56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96%；反对2,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次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表决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318,147,8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2%；反对8,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23,107,16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9%；反对 8,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1%；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上述更正不会导致议案审议结果的变更。除上述更正内容以外，法律意见书其余内容不变。更正后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